# 湯因比和麥耐爾的「文明」概念

### • 邵東方

Arnold Toynbee: *The Study of History*, vols. 1–12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34–61).

William McNeill: Mythistory and Other Essays (Chicago University Press, 1986).

----: The Rise of the West (Chicago University Press, 1963).

世界史(world history)研究中的「文明」(civilization)概念對於世界史研究者來說,乃是一個富有意義的分析範疇。從某種程度上說,民族國家(nation)和社會(society)等所有其他分析範疇都具有任意性,其定義的範圍模糊不定。同民族國家相比,文明這一範疇的任意性較小,較易用於歷史研究。以往的學者通常比較偏重於運用民族國家概念的原因有三:其一是西方存在着一種偏向,即過分重視國家(state)或政治形態(polity)的研究:其二是十九世紀以來西方民族主義的發展:其三是近代歐洲那種嚴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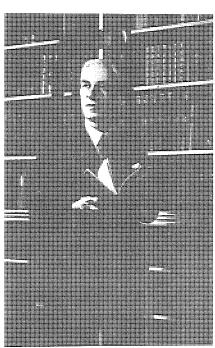
依賴國家歷史檔案材料的蘭克學派 治史的傳統。如果在歷史研究中注 重文明的概念則可產生三種效果: 第一,能使歷史學家衝破研究民族 國家歷史所造成的限制:第二,通 過對文明的研究,可以擴展和深化 對世界文明的認識:第三,促使歷 史學者在研究中運用文明這個範 廳

# 《歷史研究》

英國歷史學家湯因比在其十二 卷本的《歷史研究》中將文明視為最 具有邏輯的歷史分析範疇。他認 為,歷史研究中的可理解的單位 (an intelligible unit)是一個個的具 體文明,而由各種文明組合的綜合 體是世界史研究的基本概念。湯因 比筆下的二十一種文明以及未克成 熟的幾種文明同德國史學家斯賓格 勒提出的文明範疇有所不同,後者 儘管湯因比對文明的 詮釋既富於想像,又 慧眼獨具,但他從未 對文明下明確定義。 湯因比著作的前幾卷 對文明的定義似乎是 政治性的,而在最後 四卷中卻具有了宗教 色彩。

湯因比認為,各種文明都依循內在規律運作,而導致變化的力量都是來自內部。

將文明範疇作為基本生命觀念的獨 立表述形式,即文明是經歷生、 病、老、死的有機體。湯因比的文 明範疇既非局限於民族國家,也非 包括整個人類; 它在很大程度上是 指共同生活勞動、共同參與決策的 某一人群單位(unit of people)。這 些單位的特徵雖各不相同,但都遵 循着一個生命階段:一,初生: 二,成長;三,衰落;四,解體。 在西方,基督教史學把歷史看作是 人類失卻神寵的過程, 古希臘人視 歷史為一種循環的過程,近代輝格 派史學認為歷史是一個進步的過 程: 而湯因比的文明概念則把這三 者合為一體了。由於湯因比將文明 視為一個過程, 所以文明是不能用 某種單一特性加以評價的。湯因比 認為,儘管文明難免受到其他文化 的影響,但這種影響僅僅存在於某 些階段。比如,在某種文明濫觴之 際,其他文化會成為替這種文明催 生的挑戰,或者成為文明解體過程



的組成部分(如外來的「無產者」, 意為一群既在那個社會內部,而又 不屬於那個社會的人)。以湯因比 之見,各種文明都遵循着其自身的 內在規律而運作。此外, 導致變化 的力量都是內在的, 而且常常關乎 道德範疇,如社會精英傾向於守 成,而非繼續自負其責地行動和富 於創造性地應付新挑戰。然而,儘 管湯因比對文明的詮釋既富於想 像,又慧眼獨具,但他從未對文明 下明確定義。湯因比著作的前幾卷 對文明的定義似乎是政治性的,而 在最後四卷中卻具有了宗教色彩。 因此,湯因比筆下的文明究竟是從 政治着眼, 抑或意在宗教, 並無明 確答案。學術界對於湯因比在各種 文明中的取捨,一向頗多疑問,其 中猶以非西方學者為甚。

美國歷史學家麥耐爾(William McNeill)在《神話史及其他論文》一 書中評述了湯因比關於文明的觀 點。麥耐爾指出,在大多數專業歷 史學者愈來愈趨於專精之時, 湯因 比以文明的概念為世界史研究注入 了新的活力。這是湯因比對歷史學 研究的主要貢獻。麥耐爾認為,湯 因比的觀點之所以有力,表現在以 下三點:首先,湯因比試圖將世界 所有文化融為一體,而非僅僅着眼 於西方。其次, 湯因比表現出了卓 越的洞察力。他是從宏觀角度探究 歷史而獲得這種洞察力的。儘管湯 因比在史實細節上有時不夠準確, 專門領域的學者可以輕而易舉地證 明湯因比某些判斷上的失誤:然而 湯因比的洞察力卻能予人啟迪,足 使一般歷史學家望塵莫及。最後, 湯因比判斷大膽,善用直覺。只要

能使歷史更具意味,他便不囿於原 始資料。歷史學家必須運用自己的 想像力,而不能全然依靠文獻資料 (通常是指文字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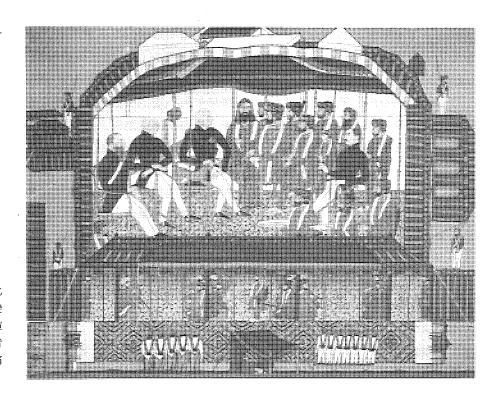
麥耐爾也指出了湯因比著作的 不足之處:第一,湯因比未能充分 認識到,各文化之間的相互影響以 及不同的文化人群之間的交流接觸 是促使文明演變的主要動力。第 二, 湯因比在着力描述文明時, 總 是未能明確其定義: 而且, 他對各 文明的取捨也常常失之武斷。第 三, 湯因比過分依賴於古代的希 臘、羅馬文明的古典範例,因而難 於理解其他文明,尤其是非西方文 明。湯因比試圖將所有文明納入古 代的希臘、羅馬文明的軌道, 因此 在分析其他文明時犯了許多明顯錯 誤。第四,由於受柏格森理論的薰 染, 湯因比是憑直覺治史, 他習慣 於首先確定一個觀點,然後再選擇 適用的史實。

麥耐爾進一步指出:所謂世界 史研究日漸式微的説法乃是一個錯 誤。他認為,研究世界史必須做到 以下三點。首先,必須將各文明及 其歷史作為一個整體加以觀察。其 次,在觀察過程中必須具有洞察 力,而唯有從宏觀角度觀察歷史, 才可獲得這種洞察力。第三,必須 認識到,生態問題最先導致任何文 明的演變(諸如人口過剩):接着是 同擁有高級階段思想或方式的文化 之間的接觸交流, 這種接觸交流往 往迫使某一社會接受或是消滅上述 思想和方式。在這兩者中,尤以後 者更為重要,而只有從世界史的高 度,才能明瞭這個推動文明和歷史 演變的主要因素。對於世界文明史 研究的前景,麥耐爾指出:「理論 上答案是明確的。全人類具有共同 性,歷史學家可望深刻地理解它, 如同他們理解較小的集團是如何團 結起來的一樣。一部透徹的世界史 可以培養個人與整個人類休戚與共 的感情,縮小各集團由於衝突而造 成的毀滅,而不是像狹隘史學那樣 不可避免地加劇衝突。這是作為我 們時代歷史專業的道德責任。我們 需要發展一種世界範圍的歷史,為 人類全部複雜性造成的多樣化留有 充分的餘地。」①

## 《西方的崛起》

麥耐爾正是在湯因比的啟迪之 下從事研究世界文明史的。他所著 的《西方的崛起》一書主要也是對各 個文明進行研究。這些文明中的四 種 ——伊斯蘭、印度、中國和歐 洲文明如今都融為以西方為主的全 球性世界主義。和斯賓格勒、湯因 比一樣,麥耐爾對文明構成的解釋 相當含混。他將文明籠統地視為 「生活方式」相同的社會群體。然 而,麥耐爾同斯賓格勒和湯因比也 有相異之處。在他的書中,各種文 明總是在相互作用,並同周圍的非 文明社會群體彼此影響。他認為, 這種涉及技術、文化和經濟交換 (如貿易)等領域的接觸是導致各文 明內部演變和發展的主要動力。每 當生活於某種文明的人同具有較高 技能或技術的其他文明接觸, 便會 產生變化:無論微觀文明,抑或宏 觀文明, 概莫能外。麥耐爾還認 為,各文明間或各游牧民族間的

麥耐爾指出:所謂世界史研究日漸式微的說法乃是一個錯誤。一部透徹的世界史可以培養個人與整個人類休戚與共的感情,縮小各集團由於衝突而造成的毀滅。



歐洲中心主義和文化 帝國主義,使歷史變成強權者的勝利演義,極少顧及犧牲者和受壓逼民族的痛苦。

「空隙」(interstices),發揮着革新 及溝通各文明的作用。

《西方的崛起》的局限性在於其強烈的歐洲中心主義。例如,麥耐爾將游牧民族的征服活動和西歐資本主義的興起作為公元1000年至1500年這一時期的特徵和標誌,卻未提及這幾個世紀裏中國的中心地位以及中國文明。另外,《西方的崛起》將各文明視為自治的社會實體,它們之間的相互作用決定了世界史的特色。這種中心方法論的缺陷在於強調各文明邊界交合處的相互作用和影響,卻沒有對整個世界體系的興起予以足夠的注意。

# 世界體系理論的影響

麥耐爾在後來發表的〈二十五 年之後的《西方的崛起》〉②一文中

對他本人以往的觀點做了修正。他 指出,《西方的崛起》一書的基本論 點在於:同掌握新奇技術的其他文 明接觸交往, 乃是促成具有歷史意 義的重大社會演變的主要動力。從 這個基本論點得出的第一個推論 是: 高等技術的中心(即文明)向鄰 邦人展示具有吸引力的新鮮事物, 使其感到騷動不安。第二個推論 是: 同一時期各文明之間的相互接 觸應當成為世界史學者關注的重 點。他認識到,《西方的崛起》一書 可被視為某種形式的文化帝國主 義,因為此書試圖從美國人類學家 在30年代建立的文化渗透概念理解 世界歷史,而這種文化滲透反映了 美國的自信及擴張主義。所以,這 本書只是勝利者心目中的歷史,因 為它極少顧及歷史演變過程中那些 犧牲者所經受的痛苦。

在華倫斯坦的世界體系理論影

響下,麥耐爾感到他自己的早期著 作過分強調了各個文明的自治性, 而低估了文明從屬於常規邊界 (conventional boundaries)之外那 些貿易及通訊體系的作用,而歷史 學者以往一向根據這些常規邊界為 各種文化傳統下定義。麥耐爾現在 採取了與格廷(Philip Curtin)及克 羅斯比(Alfred Crosby)等當代歷史 學家相同的觀點。在湯因比的影響 下,他們都認為,各文明及其發展 與它們同原始社會之間的相互影響 是不可分割的,而且也是更大範圍 的貿易和生態體系的組成部分。在 這個意義上,也許應當把文明一詞 解釋為擁有共同文化傳統的社會, 因為這個社會同原始社會並無本質 區別,只是規模與技術發展程度不 同而已。

麥耐爾目前對文明的看法可以 概括如下:人類共同擁有的經典文 獻發揮着中心作用,它們造就了人 類的行為規範。而這些規範是由上 層階級制定的,低層階級或稱「邊 緣群體」(peripheral groups)也在規 範制定過程中起了某種程度的作 用。為了維持作為一個整體的文 明,必須保持信息相通,交通與通 訊方式於此至關重要。隨着交通與 通訊方式的不斷變化, 文明也隨之 發生變化。而信息相通方式對其他 文明產生的影響減少了各文明的自 治性和獨立性, 世界體系由此而形 成。麥耐爾指出,自從美索不達米 亞文明的薩爾貢(Sargon)時期以 來, 文明的自治性便受到了遍及各 文明的市場體制的限制。隨着市場 體制日益趨於世界性, 市場活動的 範圍也擴展而為世界體系,不斷變

化的市場活動中心以及數量眾多的 民族和文化、盡在這一範圍之中。 另外,由於愈來愈多的人用越來越 多的時間從事市場交換活動,世界 體系從興起之初的邊緣性演變而為 今日的中心性。 簡而言之, 麥耐爾 將文明視為一種沒有固定定義、然 而卻有其用途的模糊概念。根據麥 耐爾的看法,世界史研究中的文明 概念必須説明以下幾點:一,市場 體制的交換性和相互依存性:二, 文化的多樣性;三,政治的多元 性;四,歷史學者必須注意人類另 一方面的經歷, 即我們與共同構成 地球生態體系的所有其他生物之間 的衝突。總之,在世界史研究中, 首先,不應將文明視為具有明確邊 界的獨特實體, 而要把它當成政 治、商業及文化諸領域相互往來的 彼此交迭的體系。其次,不應把古 代的希臘、羅馬文明作為所有文明 的樣板。第三,應將文明作為對人 類社會組成部分進行比較和分析的 有用範疇; 文明一詞應該說是有用 的研究手段,而非具體的實體。最 後,在分析某種文明時,對其上層 和大眾文化都必須加以考慮。

《西方的崛起》一書可被視為某種形式的文化帝國主義,因為此書試圖從美國人類學家在30年代建立的文化渗透概念理解世界歷史,反映了美國的自信及擴張主義。

#### 註釋

- ①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vol. 91, no. 1 (Feb. 1986).
- ② "The Rise of the West after Twenty-five Years", Journal of World History, vol. 1, no. 1 (1990).

**邵東方** 美國夏威夷大學歷史系博士研究生。